

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10月17日以书面送达方式发出，并于2016年10月21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宋玉环女士主持，全体监事出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监事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公司《关于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会议以 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联监事回避表决。公司及下属企业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日常交易行为，根据公司线上业务发展需要情况，将增加从关联方采购部分鸡蛋干

及乳酸菌饮料产品，有利于线上产品的丰富。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是在双方平等协商的基础上按照市场原则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对公司的经营不构成负面影响。

（三）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购买华安理财智赢 21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的议案》；

目前，公司自有资金充裕，在保障日常经营运作的前提下，运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一日